

证券代码：430124

证券简称：汉唐自远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曾向群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100万元人民币授信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授信贷款，授信额度为1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

110 万元人民币的存单作为质押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 11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其全资子公司发展所需流动资金，全资子公司北京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授信额度 11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最终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

申请贷款为房产质押贷款，提供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奇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房产作为质押担保，并追加公司董事长曾向群和总经理戚扬的个人连带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曾向群、戚扬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8-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